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3月19日上午10:30，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8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家慧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46,300,186.67元，2023年末未分配利润3,027,620,174.17元；

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74,210,128.52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676,850,879.72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27,620,174.17元。

2023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414,653,912.74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减少1,074,444,681.57元。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性、生产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及长期发展规划，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将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及社会责任报告披露的相关要求，真实反映了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及利益相关方关注的问题。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及策划营销综合管理服务合同〉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及策划营销综合管理服务合同〉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关联监事陈家慧、蔡小芳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第一、三、四、五、八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